厦门工学院教务与招生处文件

教务〔2021〕32号

关于开展2021-2022学年第一学期

开学初教学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为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维护正常教学秩序，强化日常教学质量监控，学校决定开展2021-2022学年第一学期开学初教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即日起至2021年9月3日

**二、检查方式**

校院两级联合检查，以各教学单位为主。

1.学校教学检查组由学校领导、教务与招生处、教学督导办公室组成，主要检查上课期间的教学运行状态，了解相关职能部门的教学条件准备情况及各教学单位教学任务安排落实情况，抽查全校各门课程的线上建课情况、任课教师上课情况、学生出勤情况。

2.各教学单位检查小组由学院领导、教学督导、课程组主任、副主任组成，主要检查本单位教学运行状态；本单位各门课程的任课教师上课情况，学生出勤情况；承担教学任务教师的课前教学准备情况以及线上建课情况；有教学任务的实验室、多媒体教室的仪器设备、教学用品等准备情况；教学任务安排落实情况以及未能返校学生的线上教学情况等。

**三、检查内容**

1.开课前的教学准备情况

（1）教学设施及环境的检查。主要检查是否安装在线教学软件，桌椅、黑板、门窗、窗帘、水电、多媒体设备、实验设备等设施完好情况，校园环境及教学楼内外的卫生情况。

（2）检查教师备课情况。请各教学单位检查教师教学准备情况，包括课表、教学进度表、教学情况记录表、教师的备课、教案、课件、教材等教学准备情况，特别要对新开课和开新课的教师逐一检查。

（3）检查教材到位情况。如发现教材因缺货、加印等情况没有及时发放到位，请各教学单位通知任课教师做好应急预案。对缺少教材的学生，各教学单位须及时采取补救措施，避免出现学生无教材上课的情况。

（4）检查线上建课情况。课程材料（课程门户信息（简介、教法、学法、考核）、教学大纲、教学设计、课程章节任务点、课件（PPT）、练习、作业等）上传情况。结合线上建课数据进行督查。

2.开课期间的教学情况

（1）教学计划落实情况。

（2）任课教师的出勤（至少提前5分钟进入教室）及课前准备情况，迟到、早退，无故缺课，擅自调停课或私自请他人代课情况。

（3）要求教师课前对学生进行考勤统计。

（4）教师是否按教学方案开展教学工作。

（5）检查学生课堂教学纪律情况，学生要做到上课认真听课，不交头接耳，不准携带早点、零食进入教室、不准在课堂上吃东西、不做与课堂教学无关的情况。

**四、检查安排**

**1.校级检查组开学第一堂课教学检查。**

（1）各组人员安排

第一组：田东平、白继博、元少远、郑春花

检查区域：厚德大厦

第二组：李咏梅、杨令叶、赵祥洪、李柳琼

检查区域：正心大厦

第三组：苏涵、游荣义、陈伟坚、林敏杰

检查区域：日新大厦、工程坊

第四组：李文、肖芳浩、郭新巧

检查区域：明德大厦、音乐厅

（2）各组检查人员请于8月30日早上7:55在学校图书馆正门集合。教务与招生处为检查人员提供课表、检查记录表和巡视牌。

**2.各教学单位开学初的教学检查。**

（1）各教学单位要认真部署，组织本单位的相关人员开展开学初教学检查工作，于8月29日前将本单位开学初教学检查安排报送至教务与招生处。

（2）各教学单位督促本单位任课教师做好学生的考勤工作，原则上建议老师用学习通进行日常教学管理。并将开学第一天所任课班级的学生出勤情况及时填写在《厦门工学院2021-2022学年第一学期开学第一天上课班级出勤率记录表》上（表格网址：https://docs.qq.com/sheet/DTVVUaU9yTkJzSURr）。

（3）院级检查要对本单位开课前的教学准备情况和开课期间的教学情况进行自检自查，填写《厦门工学院开学初教学检查情况记录表》（附件1）；及时改进和总结，完成《厦门工学院开学初教学检查报告》（附件2），报告是在检查的基础上形成的总结性材料，内容不应过于简单、敷衍，要具体、详细、全面，且有相关数据支撑，同时能针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或提出有效的意见建议。于9月6日前将检查报告报送教务与招生处。

**五、具体要求**

1.学校教学检查组要把督查各教学单位教学检查工作小组开展工作情况作为重要工作内容。各教学单位教学检查工作小组要充分发挥作用，制定具体的检查方案，明确具体工作职责，任务落实到人。各教学单位教学秘书为本单位教学检查小组提供课表和检查记录表。

2.检查人员将检查的有关情况做详细记录，若发现任课教师有自行调课、无故缺课、迟到、早退等现象，检查人员应及时与相关职能部门取得联系，积极协调解决。

3.教务与招生处将教学检查工作发现的问题，以书面形式及时反馈至相关教学单位，并就情节严重者依据《厦门工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2021年修订）》予以严肃处理。

4.以各学院（部）为单位将相关材料及时报送至教务与招生处，同时将电子版发至邮箱52730192@qq.com，联系人：郭老师，联系电话：6667706。

附件：1.《厦门工学院开学初教学检查情况记录表》

2.《厦门工学院开学初教学检查报告》

教务与招生处

2021年8月26日

抄送：校领导、存档。

厦门工学院教务与招生处 2021年8月26日印发